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品臻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0884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8844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農業部修正「紅火蟻標準作業程序(第10版)」1份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9月5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2008537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紅火蟻防治作業，該部訂有紅火蟻標準作業程序，以供貴校(園)參考及依循。
- 三、配合111年7月27日原科技部改制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，112年8月1日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改制為農業部，112年8月22日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改制為環境部，該部修正上開「紅火蟻標準作業程序(第10版)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- 四、本案附件可逕至本局首頁/便民服務/檔案下載/公務檔案下載處查詢運用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
交
2023/09/07
10:05:40
文
章

學務處 112/09/07 10:19



1120011284

有附件